

合同登记编号：A1506011506005229001001

2024 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梁家圪堵村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施工标段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5月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 年达拉特旗吉格斯
太镇梁家圪堵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标段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
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 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梁家圪堵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鄂农牧发【2024】59 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
5. 工程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中写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工期：238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壹拾捌万捌仟零叁拾伍元（¥3018803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招标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中标企业投标文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5月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达拉特旗农牧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3份。

发包人：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

承包人：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王书（签字）

法定代表人：

陈吉中（签字）

地 址：

达旗农牧大厦

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奥体

西路 2666 号铁建大厦 A

座

邮政编码：

014300

邮政编码：

250101

电 话：

0477-5219348

电 话：

0532-87177311

传 真：

0477-5219351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济南燕山支行

账 号：

账 号：37001618810050023215